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 年 5 月 2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23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五）

6、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会议出席及列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5 月 16 日 (星期五)** 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2);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路 1 号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绩效考核与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	√



	事宜的议案	
--	-------	--

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将向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作述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就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专项报告。各位独立董事的年度述职报告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提案 8.00、9.00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相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3、上述提案 6.00、7.00、10.00 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上述提案 4.00、6.00、8.00、9.00、10.00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5、上述提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会议决议公告及同日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星期四），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6:30。

3、现场登记地点：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6、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 3）；传真与信函请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 17:00 点之前送达至公司；来信请寄：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路 1 号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52382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号：86-769-85652839，传真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7、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路 1 号

联系人：李金伟

电话：86-769-38823020

传真：86-769-85652839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2024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3：《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20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606。
- 2、投票简称：金阳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 9:15-15:00（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正楷体)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对大会各项议案(不包括临时议案)按下列意思表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单位）承担。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绩效考核与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 1、请在上表议案后空格中“同意”、“反对”或“弃权”选项下划“√”进行选择，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

签署日期：



附件 3: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